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19-079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威软件”）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额度可滚动使用，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57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6,6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60,000,000.00 元，扣除已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证券承销费及保荐费（含税）人民币 7,000,000.00 元后，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3,000,000.00 元，扣除公司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3,385,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49,615,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审核字 H-028 号”《验证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募投项目，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额
1	智能型“放管服”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15,990.36	13,276.16
2	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24,724.28	21,115.14
3	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	19,547.58	17,570.20
4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合计		73,262.22	64,961.50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为公司和股东取得较好的财务性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

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实施方式

上述现金管理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限额内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低风险投资品种，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1、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同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4.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4.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南威软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